**【本】关于评选2018年华夏助学金的通知**

心理学部本科生：

现开展2018年华夏助学金评选工作，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范围和条件**

1、2015-2018级在校全日制本科生；

2、经过学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；

3、在校无处分，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，诚实守信；

4、热爱祖国，拥护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党的领导，政治立场坚定。

**二、名额和金额**

全校共资助25人，每人2000元。

心理学部最多推荐2人，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差额评审。

**三、材料要求（所有材料均一式两份报送）**

1、《2018年华夏助学金申请表》（见附件1）；

2、《2018年华夏助学金院系推荐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。

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向学部提出申请并递交材料，于**9月27日（周四）下午4点前**将纸质材料交至心理学部学工办（后主楼1430办公室）李昕益老师处， 同时将电子版申请表（附件1）和院系推荐汇总表（附件2）发送至邮箱psyxgb@sina.com

联系人：李昕益

联系电话：58802524

心理学部学工办

2018年9月25日